

证券代码：838989

证券简称：华津时代

主办券商：华西证券

## 成都华津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4月29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4月16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杨乔华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  
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成都华津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的议案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请参见公司2021年4月29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的《成都华津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2021-004）及《成都华津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

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21-00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编制了《成都华津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，对公司 2020 年度的主要工作内容和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做重点总结，并对 2021 年度主要工作计划及工作重点作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2020 年度，董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开展工作，并编制了《成都华津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及公司 2020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，董事会编制

了《成都华津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及公司 2021 年度的发展规划，董事会编制了《成都华津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请参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的《成都华津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(公告编号 2021-008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相关事宜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针对公司本次利润分配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0

年度利润分配的相关事宜，包括但不限于：

- (1) 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就本次现金分红的具体事项做出决定；
- (2) 办理本次现金分红的权益分派工作；
- (3) 办理本次现金分红有关的其他一切事项；
- (4) 本次授权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个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四川华信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四川华信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 2020 年度为公司担任财务审计等工作，工作勤勉尽职。且其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质。鉴于此，续聘四川华信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请参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的《成都华津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1-00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**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**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三、备查文件目录**

成都华津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

成都华津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4月29日